



品质养老 各具特色

宿州：
多措施为农村留守老人提供保障

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规范“三级中心”运营管理、深化医养融合、强化养老服务队伍建设、加强养老机构安全管理、积极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健全老年人补贴制度、建立健全养老服务监管制度……近年来，宿州市已完成养老服务“三级中心”全覆盖，即县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乡（镇、街道）养老服务指导中心、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城市社区以嵌入式养老机构和日间照料中心为主，并为辖区内老人开展服务。

区域性的指导中心已经建成并发挥作用，农村养老服务网络已经建立。加强以妇联等群团组织为主导、以社会服务组织为支撑、以志愿者为补充的关爱服务队伍建设，为农村留守人员提供亲情陪伴、生活照料、家政服务、精神慰藉、医疗康复、紧急救援、法律援助等专业化服务。结合农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农村敬老院、文化活动中心等建设，有效整合公共服务设施，建立留守人员关爱服务中心，为留守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同时，充分发扬邻里互助的优良传统，鼓励村民之间开展多种形式的互助服务，解决农村留守人员的生产生活问题。实施农村留守人员社会保护计划，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岗位和服务项目的方式，帮助农村留守人员缓解生产生活困难，为特困留守人员提供生活照料、权益维护、精神慰藉等方面的服务，构建完善的社会保护与支持网络。

铜陵：
探索开展互助式养老试点

作为全省老龄化程度最高的城市之一，铜陵市养老服务立法工作走在全省前列，2019年度省政府通报表彰铜陵市养老工作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市，列入第三批全国智慧健康养老应用示范基地。2020年铜陵市养老服务工作列入全省民政重点工作评估优秀等次。

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铜陵市首先出台了《铜陵市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着力构建起“1+X”的养老政策框架。推动公办养老机构转型，完成市福利中心颐寿老年公寓等13所公办养老机构运营体制改革，对8所农村敬老院进行改造升级，转型为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还引进了上海居家养老服务品牌企业安康通建设和运营市级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形成“线上+线下”居家养老服务模式。

近年来，铜陵市累计投入5000余万元建成城乡养老服务三级中心220个；优化城乡养老服务三级中心运营，发放首批管养资金97.5万元；扶持发展21个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市区设置8个智慧健康养老康复辅具租赁站点；铜官区在全市率先布点建设了10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点。建成22个社区医养结合示范点，全市23个养老机构设置了医务室或护理站。自2021年起，每年为200户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免费适老化（智慧化）改造。

铜陵市还在义安区探索开展互助式养老试点，着力破解农村老年人养老难题。发挥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功能，依托村老年协会等基层社会组织、志愿者与受助老人结为“邻里互助”对子，采取定期上门、预约服务、日常巡访等方式，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家政保洁、精神慰藉等居家养老服务。义安区基层老年协会助力农村养老服务2020年列入民政部农村养老典型案例。

此外，安徽铜陵、上海宝山、江苏镇江、浙江衢州四地就养老试点合作、养老服务规划、养老标准互认和康养示范项目等12项内容达成试点合作共识，签订长三角区域养老一体化服务协作备忘录，共同推进长三角区域养老一体化建设。



阜阳：
养老服务组织品牌化发展

自出台《加快推进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后，阜阳市从探索农村养老服务模式、完善农村养老服务管理体制、壮大农村养老服务人才队伍、推进农村智慧健康养老发展四个方面着力不断提升全市农村养老服务发展水平。2020年，实施以县级特困供养设施为重点的敬老院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建成县级特困供养设施20个，建设农村养老服务站等互助养老服务设施917多个，广泛开展农村互助养老服务。

在养老服务组织方面，着重品牌化发展。支持红叶林等本地民营知名养老服务品牌规模化发展，力促光大养老等优质品牌康养机构落地；支持各地康养小镇、失能养护中心等项目建设，以重点项目建设为龙头，发挥辐射带动作用，提升阜阳市康养服务功能；推动佳安智慧积极探索运营新模式，打造社区嵌入式医养结合服务机构，形成优质品牌规模发展。

另一方面，整合养老服务数据资源，建立阜阳市养老服务综合监管信息中心，以养老综合服务平台为支撑，以热线、微信和手机APP为手段，以视频监控全覆盖为依托，建设涵盖居家、社区、机构养老和管理有效融合的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强化信息化监管手段，实施智能高效监管。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阜阳实行严格养老机构和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疫情零报告、封闭管理制度，分区分级持续精准施策，全市349多家养老机构、1.4万余名入住老人无一人感染。从发放纾困补贴、减免房租和管理费、顺延购买养老服务期限等方面都对养老机构给予了扶持。

黄山：
开展养老服务合作双招双引

黄山是全省人口老龄化程度最高的城市，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32.06万人，占常住人口的24.1%。为此，黄山市制定印发了《黄山市加快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实施方案》，全市14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全面完成。并借鉴杭州上海经验，建设完成8个乡镇（街道）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全部实行社会化运营。

今年以来，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黄山市民政局制定印发了《黄山市开展家庭养老照护床位试点工作实施方案》，选择屯溪区、徽州区、休宁县和祁门县四个区县试点建设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并组织4个试点区县赴浙江杭州、江苏南京等地实地考察学习。试点工作按照明确服务对象、遴选服务机构、明确建设标准、确定服务项目、规范服务流程、落实补助政策六个步骤进行。

黄山市还积极开展双招双引：根据上海市杨浦区和黄山市两地政府签订的深化合作交流促进一体化发展战略合作协议要求。11月，杨浦区民政局和黄山市民政局正式签订友好单位合作协议。重点围绕深化养老服务合作发展等六个方面开展务实合作。

据了解，在推进居家养老服务方面，黄山市将继续实施8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和低收入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并结合实际适当提高低收入居家养老服务补贴标准。进一步加大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逐步扩大家庭适老化改造范围。继续推进家庭养老照护床位试点建设工作。